

证券代码：836674 证券简称：净源科技主办券商：甬兴证券

浙江净源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净源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蒋雅玲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管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周颖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周颖，女，1983年5月24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宁波大学本科学历。2005年9月-2010年02月，就职于宁波大榭信易电热有限公司，任会计；2010年2月-2011年12月，任宁波康大美术用品主办会计；2012年1

月-2019年9月，就职于宁捷胜海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，任财务部副经理；2020年12月-2021年12月，就职于宁波新松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，任财务负责人；2022年3月-2023年2月，就职于宁波经纬数控股份有限公司，任财务负责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申请授信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向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申请500.00万元贷款授信额度。此笔授信的保证方式、贷款利率、用途等具体事宜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浙江净源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净源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净源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10日